附件2

评分标准

微视频大赛作品的评审将从思想性、艺术性和技术创新性等方面来进行，评分标准总分为100分，评分标准和要求如下：

（1）作品内容（40分）

要求：紧扣主题、立意鲜明、健康积极、富有感染力、传播力度高、社会影响力好。

（2）拍摄（25分）

要求：画面清晰、曝光准确、色彩无失真、构图美观、镜头稳定。

（3）编辑（25分）

要求：结构流畅，配乐得当，字幕规范，无跳轴夹帧等瑕疵。

（4）创新性（10分）

要求：剧本、拍摄、编辑等方面具有新颖的角度和手法。